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中国红十字运动通史

ZHONGGUO HONGSHIZI YUNDONG TONGSHI

(1904—2014)

第二卷

总主编 池子华

新中国成立初期的 红十字运动

Xinzhongguo Chengli Chuqi de
Hongshizi Yundong

徐国普 著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HEFEI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PRESS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中国红十字运动通史(1904—2014)

总主编 池子华

第二卷

新中国成立初期的红十字运动

徐国普 著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红十字运动通史(1904—2014). 新中国成立初期的红十字运动/徐国普著.
—合肥: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2018. 12

ISBN 978-7-5650-4281-2

I. ①中… II. ①徐… III. ①红十字会—历史—中国—1904—2014 IV. ①D63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271252 号

中国红十字运动通史(1904—2014) 第二卷 新中国成立初期的红十字运动

徐国普 著

选题策划	钟小要 李克明 朱移山
责任编辑	章建 张惠萍
责任印制	郑洁 樊珊珊
出版发行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地 址	(230009)合肥市屯溪路 193 号
网 址	www.hfutpress.com.cn
电 话	总 编 室:0551-62903038 市场营销中心:0551-62903198
开 本	710 毫米×1010 毫米 1/16
总 印 张	176.25
总 字 数	3150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刷	安徽联众印刷有限公司
书 号	ISBN 978-7-5650-4281-2
总 定 价	400.00 元(共 6 卷)

如果有影响阅读的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市场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第二卷

目 录

第一章 组织整顿与体制变革	(001)
第一节 改选组织机构	(001)
一、总会的协商改组	(001)
二、分会相继改组	(015)
第二节 整顿思想观念	(020)
一、政治和会务学习	(020)
二、纯洁分会组织	(029)
第三节 整理医疗机构	(033)
一、整理前的状况	(033)
二、在整理中发展	(037)
第二章 社会救助彰显担当	(048)
第一节 灾害救助和社会服务	(048)
一、水灾救助	(048)
二、红十字服务站	(052)
第二节 国际医防为朝鲜	(056)
一、走出国门的志愿者	(056)

二、捐献·慰问·优抚	(067)
第三章 医防卫生事业的起步	(076)
第一节 卫生救护训练	(076)
一、启动初级卫生培训	(076)
二、大规模的急救训练	(081)
三、家庭护理等训练	(090)
第二节 医防保健工作	(095)
一、防治天花等传染病	(095)
二、劳保医疗的常州案例	(105)
第三节 巡回医防服务	(112)
一、总会的农村医防	(112)
二、治淮工地上的医防	(117)
三、老少边穷地区的医防	(123)
四、分会的医防服务	(129)
第四节 参与爱国卫生运动	(136)
一、卫生运动之发轫	(137)
二、红十字会的卫生动员	(140)
三、参与运动的方式	(145)
四、成效和历史经验	(148)
第四章 组织的演变与壮大	
——以江苏红十字会为中心	(153)
第一节 基层组织初建	(153)
一、会员发展	(153)
二、试建基层组织	(157)
第二节 地方组织新建与再改组	(160)
一、筹建省红十字会	(160)
二、省红十字会成立及体制重构	(164)
三、市、县红十字会的改组和新建	(169)

第三节 基层组织快速发展	(174)
一、从跨越到跃进	(175)
二、基层工作的典型案例	(186)
第五章 广泛开展业务	(193)
第一节 灾区巡回医防	(193)
一、组队赴灾区	(193)
二、巡回服务灾民	(196)
三、医防后之反思	(201)
第二节 推进群众性卫生工作	(204)
一、“除四害、讲卫生”	(204)
二、救护训练和防疫工作	(214)
三、“家庭病床”：卫生工作的创举	(222)
第三节 青少年运动蓬勃发展	(225)
一、青少年急救员	(225)
二、为了卫生和防病	(230)
三、支农和勤工俭学	(237)
四、夏令营和国际交流	(239)
第四节 与日本的人道往来	(243)
一、协助日侨回国	(243)
二、遣送日本战犯	(250)
三、迎接华侨回国和安置烈士遗骨	(252)
第六章 再续辉煌之路	(254)
第一节 承上启下的总结反思	(254)
一、全国代表会议召开	(254)
二、辉煌的发展成就	(261)
三、存在的问题与解决思路	(263)
第二节 组织在整顿中发展——以江苏红十字会为中心	(268)
一、省红十字会召开“二大”	(268)

二、各级组织整顿及其经验	(270)
三、规范人员编制和经费开支	(279)
四、彭城试点：基层组织整顿的个案	(285)
第三节 业务的拓新与接续发展	(288)
一、国防救护等训练	(288)
二、输血、计划生育工作	(300)
三、卫生工作和防疾治病	(306)
四、国际往来谱新篇	(312)
第四节 评选和奖励先进	(314)
主要参考文献	(325)

第一章 组织整顿与体制变革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我国经济社会的发展揭开了新的历史纪元。新中国成立之初，由于国家政策、社会意愿、自身发展、苏联经验等多重因素的影响，中国红十字会于1950年进行了史上最为重要的一次协商改组，成为中央人民政府领导下的人民卫生救护团体。中国红十字会在改选组织机构、变革管理体制以重获合法性的同时，还进行了思想观念的整顿，以及所属医疗机构的整理，因而实现了伟大的系统性转变。中国红十字运动从此进入了前所未有的崭新阶段。

第一节 改选组织机构

一、总会的协商改组

（一）改组的缘由

1949年4月南京解放，标志着国民党在大陆22年的统治走向覆没。而中国红十字会会长蒋梦麟等与国民政府有重要关系的上层人士去往台湾，只有红十字会秘书长胡兰生以及刘鸿生（副会长、理事）、吴有训（常务理事）、金宝善（常务理事）、徐国懋（常务理事）、王晓末（理事）、徐寄庠（理事）等仍留在大陆，两个副秘书长曾大钧、汤蠡舟均在上海从事了其他职业^①。作为领导机构，原由19

^① 胡兰生：《中国红十字会总会会务报告》，《新中国红十字》创刊号，1950年9月，第4页；中国红十字年鉴编辑部编：《中国红十字年鉴：2004/2005》，台海出版社2006年版，第896页。

位理事、常务理事组成的红十字会理事会^①便随之解散。在这种情况下,在南京的红十字会总会职工成立了工会,以“中国红十字会职工会”的名义对外联络,并向新政权靠拢,受到了南京市军管会的支持。5月28日,留守南京的工作人员全部迁往已经解放的上海,与1946年设在上海的办事处^②合并办公。8月,红十字会总会也迁至上海^③,职工会加入上海医务工会,参与上海市卫生救护活动。

因受内战等因素的影响,红十字会系统的工作能力大不如前,这突出表现在大多数分会的工作难以为继。据统计,至1948年底,红十字会拥有分会193个,支会6个,会员38.5万余人^④。但是,新中国成立前后,社会秩序尚未稳定,红十字会内部管理松散,各地分会与总会的联系有所减弱,一般分会几近停顿,没有具体活动,会员也多半没有联系,很少缴纳会费。据统计,当时分会中,原理事会能够运转的,不到20个;只有少数理事维持会务的,有40多个;理事会完全解体,仅存业务机构的,有10多个。总的来说,全国只有89个分会能够较为正常地开展工作。

不容忽视的是,在革命转折年代,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内部存在着思想混乱的现象。例如,在工作人员中,多数人存在浓厚的依赖政府的思想,“认不清人民团体的本质”;少数人认为红十字会“是慈善机构,由少数有钱人主持办理一些像放赈和冬赈之类的消极工作”;也有人认为红十字会是一种“历史性的单纯的医务团体”,“平时工作应该是办些医院和诊所,战时组织一些救护队”;还有人认为红十字会是“中立性”“国际性”“超政治性”的团体,对于人类社会应不分敌我、不分阶级,一律“博爱”,“其工作方针不应受到人民政府的拘束”。而且工作人员存在着浓厚的崇美思想、宗派观念和极端自由主义^⑤。在广大红十字会员中,更是有着五花八门的观念和认识。

① 参见《中华民国红十字会总会主要人员名单》,《红十字月刊》1946年第1期,第13页。

② 抗战胜利后,中国红十字会转入复员时期。为督导和协助华北、华东、华中、华南、华西各地区分会的恢复和设立,1946年,中国红十字会在北平、上海、汉口、广州、重庆设立了办事处。除上海办事处外,其余4处均于当年年底结束工作。参见《中华民国红十字会总会35年12月份工作简报》,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档案号476-2001。

③ 上海是中国红十字会的诞生地。后因种种原因,总会曾设址或迁址于上海、北京、上海、重庆、南京等地。参见张玉法主编:《“中华民国”红十字会百年会史:1904—2004》,(台北)致琦企业有限公司2004年印行,第34、99、222、233、236页。

④ 胡兰生:《中国红十字会总会会务报告》,《新中国红十字》创刊号,1950年9月,第4页。另有资料显示,至1948年12月全国有分会194个、支会10个。参见池子华、郝如一:《近代江苏红十字运动(1904—1949)》,安徽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198页。

⑤ 李德全:《新中国红十字会的工作方向与发展步骤》,《人民日报》1951年2月1日;李德全:《中国红十字会总会改组两年来的工作》,《人民日报》1952年9月8日。

不难看出,中国红十字会一时不可避免地出现领导层变动、分会组织无序、内部思想复杂等乱象,这表明红十字运动处于徘徊、甚至停滞不前的状态。红十字会原有的组织机构、旧的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已经完全不能够适应新的社会发展和时代进步的要求,如不加以整顿和变革,红十字会必将萎缩甚至退出我国历史舞台。

从另一角度看,历史悠久的中国红十字会不同于一般的社团组织,在战地救护、医疗卫生、民间外交等方面具有独特资源和比较优势。换言之,新中国的建设与发展离不开红十字会在相关领域的积极工作。再者,红十字运动是一项人类的崇高事业,是社会文明进步的象征。对于共产党领导的新政权而言,自然不存在红十字会可有可无的选项,而只能是加以领导,发挥其应有的作用。

众所周知,新中国成立不久,我国国民经济逐步得到了恢复和发展。在此进程中,推广卫生医药事业,保证生产任务完成,成为中央政府^①的一项重要工作。由此,医治战争创伤、保护人民健康和防治流行疾病就被历史性地提上了重要议事日程。

然而,此时我国各种疾病灾害十分突出,卫生设施稀少,医务人员严重不足,医疗卫生事业在需求与供给方面存在巨大的反差,而且医疗资源分布还极不均衡。例如1949年,仅东北地区全年就发生传染病228157人,死亡32550人,死亡率高达14.3%^②,而当年全国卫生技术人员共有505040人,且绝大多数在城市;全国医院2600所,病床8万张,但是占全国4.8亿总人口85%以上的农村地区仅有病床20133张^③。因此,贯彻“预防为主”的卫生工作总方针,发动社会力量,广泛地组织群众,从而更好地开展卫生工作,显得尤为紧迫和重要。

中国红十字会在医疗卫生方面拥有一定的事业基础和技术条件。由于医疗救护的需要,中国红十字会自成立后逐步创办了一批医疗卫生机构。据南京解放以后的统计,红十字会所辖医院共有45处,诊所81所,加之其他福利机构,共约200处;同一时间内,红十字医院可容纳1500名病人,诊所一天可医治4000名病人^④。当时红十字会工作人员约2000人,医护人员576人。不难想见,如果发挥红十字会作用,可为缓解新中国成立初期医疗卫生工作的紧张局面,助一臂之力。

① 本书中的中央政府,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初多指代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

②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编:《中国红十字会的工作方向与发展步骤》,1951年内部印行,第3页。

③ 《当代中国》丛书编辑委员会编:《当代中国的卫生事业》(上),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6年版,第2—3页。

④ 李德全:《中国红十字会今后工作的任务》,《新中国红十字》创刊号,1950年9月,第6页。

值得一提的是，具有国际性的中国红十字会是国际红十字运动的重要成员。早在1912年中国红十字会就获得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的正式承认，1919年即加入红十字会协会为会员。1946年，中国还当选为红十字会协会理事会副主席国。然而，新中国成立后，国际上已经存在“两大阵营”和两种制度的相互对抗，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对新中国抱着敌视态度，迫使新中国在外交上“一边倒”（向苏联）。受此影响，国际红十字会内部事实上存在严重的政治斗争，台湾当局派出的代表依仗美国的支持仍在国际红十字会占据中国席位。而此时，苏联及东欧国家已在国际红十字会中，“他们需要我们参加进去”，共同为世界和平做出贡献。为此，新中国成立后当我国外交事业处于艰难起步之时，中央政府对于“尚有些社会事业基础”的红十字会“必须予以接管和维持”^①，使之配合我国政府外交，以捍卫新中国主权，树立新中国形象。

由上可知，中国红十字会地位特殊，有继续存在之必要。因此，进行组织整顿，统一思想，保持工作正常运转，既是红十字会自身发展的理性诉求，也是中央政府重视红十字会，加以正确引导和使用的结果^②。所以，改组红十字会是一种基于社会需要和国家利益考虑的历史选择。

实际上，新中国成立后不久，中央政府就开始依法采取措施，对社团组织进行分类治理，中国红十字会属于“整顿改组，予以保留”之列。因为当时众多的社会团体状况复杂，既有参加新中国创建工作的人民团体和新建的合法团体，也有曾与国民党政权有联系，以及由帝国主义开办或受其控制的社会团体，还有宗教团体，等等，非法的与合法的含混在一起。分类治理社团，目的就在于巩固新生的人民政权，重建社会政治新秩序，保障公民正当的结社权利。而起着临时宪法作用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下文简称《共同纲领》），为新中国政权整顿包括红十字会在内的社会团体提供了政治基础和法律依据。其中《共同纲领》规定，“提倡国民体育。推广卫生医药事业，并注意保护母亲、婴儿和儿童的健康”^③，是整顿中国红十字会又一重要的政治依据。

长期以来，中国共产党进行的革命和建设深受苏联经验的影响，新中国红十字事业的发展也不例外。对于1950年中国红十字会究竟如何进行改组，苏联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联合会（即苏联红十字会——笔者注）在这方面提

① 《建国以来周恩来文稿》第3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8年版，第184页。

② 一个典型的例证是，中国红十字会完成改组后，毛泽东在得知红十字会“会员很少”时，表示“还要多一些”。他还对红十字会外事活动做过多次重要批示。参见曲折主编：《中国红十字事业》，广东经济出版社1999年版，第59页。

③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版，第2—11页。

供了重要借鉴。卫生部部长李德全在1950年8月中国红十字会协商改组会议上,介绍了苏联红十字会的历史、组织机构、工作方针以及业务范围,指出苏联红十字会“对于政府推行卫生医药事业、消灭传染病是起了很大作用”,“现任主席(即会长——引者)由苏联中央卫生部副部长科立尼科夫兼任”,并且强调,“我们认为必须走苏联这一条发展的道路”^①。从改组后的实际情况看,我国红十字会在宗旨、目标、管理模式等方面与苏联红十字会存在相似之处^②。红十字会总会甚至一度提出,“苏联红十字会今日巨大的成就,也就是我们努力争取的明天”^③。由此可见,苏联因素对塑造中国红十字会的“新模样”起着关键性的指导作用。

综上所述,新中国成立后,对饱经沧桑的中国红十字会进行整顿改组绝非偶然,是有着深刻的时代背景和社会背景,是国家政策、自身发展、社会需要以及苏联经验等国内外诸多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体现了国家意志与社会意愿的融合^④。

(二) 提请和酝酿改组

早在1949年5月,鉴于全国大部分地区业已解放,且“解放区各地分会因社会制度及会内人士多有变更”,实际负责红十字会总会工作而苦撑危局的胡兰生秘书长就批发了《中华民国红十字会颁发解放区分会目前会务注意要点》(下文简称《注意要点》),要求各地分会接受人民政府领导,强调“目前工作应特别注重城市与乡村劳动大众之服务”;“分会不得迁离所在市县之境地,其在解放前迁离原市县者,应即刻迁回,否则将予解散之”;“分会得向当地人民政府登记并接受其指导……”^⑤中国红十字会职工会曾要求南京市军管会和上海市军管会予以接管红十字会,但因红十字会涉及我国对外关系,未能如愿。

1950年2月1日,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向尚有联系的64处分会发出通知,希望派员参加3月在上海新闻路856号召开的红十字会工作检讨会,共商中国红十字会的前途命运。3月6日,在上海市军管会的建议和支持下,由中国

①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编:《中国红十字会的工作方向与发展步骤》,1951年内部印行,第4—5页。

② 参见中国红十字会总会编:《苏联红十字会简史》,1952年内部印行。

③ 李德全:《应将苏联红十字活动先进经验作为会务学习的重要内容》,《新中国红十字》1952年11月号,第5—6页。

④ 徐国普:《新中国成立初期社团治理的范例——一九五〇年中国红十字会的协商改组》,《中共党史研究》2013年第2期。

⑤ 《中华民国红十字会颁发解放区分会目前会务注意要点》,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档案,476宗,第3038卷。

红十字会总会筹备的红十字工作检讨会如期召开,来自南京、镇江、常州、无锡、青浦、长泾等17处分会的40余名代表和上海市军管会外事处、卫生处,以及上海医务工会各派出1名负责人作为列席代表,一起检讨过去的工作,共商红十字会之前途。检讨会最后决定推举代表团赴京,提请中央政府接管^①。此次检讨会的召开,标志着红十字会近一年来的徘徊状态结束,因而是红十字会改组工作的发动点。

3月9日,检讨会闭幕的当天,中央卫生部致电上海卫生局:转告胡兰生“如可能,请来京一谈”,以了解中国红十字会的业务情况^②。3月20日,在征得卫生部同意后,胡兰生毅然冲破红十字会协会驻远东代表的干预,率团进京^③。红十字代表团由胡兰生、职工会主席朱子会、南京分会会长杨登瀛、西安分会会长马产舫、重庆分会会长黄次咸、汉口分会会长宋镜如、天津分会会长舒敏杰等7位业界较有影响的人物组成,其中胡兰生任团长,朱子会任秘书。

卫生部部长李德全、副部长苏井观听取了代表团关于红十字会历史、现状的汇报以及要求接管的意见,卫生部党组书记、副部长贺诚表示将“要求接管”的意见转报政务院^④。中央政府高度重视红十字会的请愿意见。

4月下旬,胡兰生作为特邀代表出席中国人民救济代表会议,其间内务部、卫生部、外交部和中国人民救济总会^⑤共同讨论并研究红十字会的改组问题。考虑到红十字会的历史及特点,中央政府决定对红十字会进行改组而非接管^⑥,并确定救济总会为红十字会的领导机构,红十字会总会先迁京后改组,由卫生部、救济总会领导负责,具体筹备工作由救济总会负责^⑦。同时要求胡兰生、朱子会先去北京,商谈总会迁址和改组事宜。

这样,由中央政府领导、救济总会牵头的红十字会改组工作终于提上了议事日程。5月初,胡、朱二人应邀再次进京商谈总会迁址和改组事宜,受到

① 《中国红十字会在上海召开工作检讨会议》,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档案号476-1968。

② 《卫生部派人商谈红十字会迁京一事》(1950年3月11日)。

③ 参见周健黄:《忆胡老》,《中国红十字》1991年第10期;《在上海召开工作检讨会议及派代表团来京向中央卫生部请示会后工作问题》(1950年2月14日)。

④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编:《中国红十字会的九十年》,中国友谊出版公司1994年版,第122页。

⑤ 1950年4月24日至29日,中国人民救济代表会议在北京召开,中国人民救济总会正式成立。救济总会是中央政府领导的群众性救济组织,宋庆龄担任执委会主席。1955年11月22日,中央政府决定对救济总会的组织和工作关系进行调整,中国红十字会和救济总会由分工协作关系改为合署办公,同时明确中国红十字会的工作以国际为主,包括对外救济,而国内的福利救济工作则协助有关部门进行。参见当代中国研究所编:《中华人民共和国史编年(1950年卷)》,当代中国出版社2006年版,第299页;《中华人民共和国史编年(1955年卷)》,当代中国出版社2009年版,第811页。

⑥ 《周恩来书信选集》,中央文献出版社1988年版,第431页。

⑦ 《关于救济总会定为红十字会领导机构及迁京改组工作》(1950年5月17日)。

了救济总会秘书长伍云甫的接待。5月5日,卫生、部和外交部和救济总会、红十字会进行会商^①,对改组工作提出如下“四点意见”^②:

一、鉴于红十字会的特点及历史状况,采取改组而不是接管的方式;

二、总会搬迁北京,现有职工除不愿意赴京者外,全部留用;

三、总会所有资产要妥善保管,不得随意处理;

四、将北京市民政局幼儿园占用的,北京东城干面胡同22号房屋(民国初期红十字会总会旧址,暂被北京市第一托儿所借用)腾让出来,作为总会迁京后的会址。

此后,卫生部将制定的关于改组红十字会初步方案报送有关部门进行酝酿和协商。7月8日,红十字会总会工作人员响应上述“四点意见”,陆续由上海抵达北京;7月17日,总会开始在北京办公^③。“总会迁京”是改组工作向前迈出的重要一步,改组也由此进入倒计时。

7月中旬,卫生部、救济总会曾请示周恩来总理,并多次与外交部、文教委员会^④商讨有关红十字会改组方案等问题。7月25日,救济总会、卫生部、外交部再次举行会议,明确由救济总会负责筹备召集改组会议,卫生部负责起草改组的有关文件^⑤。为进一步指导和规范改组工作,7月31日,周恩来和李德全等共同研究改组的具体问题,并做出如下决定:“(一)对其理事会,经过协商后加以改组。除逃到台湾和国外者外,原有理事均予保留,另由有关部门推派代表担任新理事。新旧理事均由政务院聘任,将来由代表大会正式选举理事会。(二)改组后的红十字会作为救济总会的助手。(三)新理事会成立后,可对外发表声明宣布改组完毕,并通知国际红十字会将派代表参加国际红十字大会。”^⑥

就在筹备改组阶段,改组筹备委员会和红十字会过渡委员会成立了。改组筹备委员会主要负责拟定出席改组会议的名额及名单、草拟改组会议组织规程以及会议经费预算等,而红十字会过渡委员会则是新中国红十字会成立

① 《建国以来周恩来文稿》第3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08年版,第184—185页。

② 孙柏秋主编,池子华、杨国堂等:《百年红十字》,安徽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277—278页;《关于红会迁京事宜派人员面谈》(1950年6月14日)。

③ 《关于红十字会迁京办公日期及地址的函》(1950年7月19日)。

④ 政务院下设政法委员会、财经委员会、文教委员会和人民监察委员会等地位较高的一级委员会,以指导政务院各部、会、院、署、行等工作。参见中央人民政府法制委员会编:《中央人民政府法令汇编(1949—1950)》,法律出版社1982年版,第4—6页。

⑤ 《呈报红十字会改组经过并请批准红十字会会章及会长理事会名单》(1950年8月29日)。

⑥ 《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版,第60页。

前处理会务的临时最高领导机构，负责起草红十字会章程、总会工作方针及任务等文件，经中央政府批准后还负责与红十字会协会建立联系^①。参加筹备委员会和过渡委员会的委员除来自红十字会外，还有卫生部、内务部、外交部、民族事务委员会、华侨事务委员会、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卫生部等政府部门和中国人民救济总会、中华全国总工会、中华全国民主妇女联合会、中华全国民主青年联合会、中华全国文学艺术工作者联合会等相关社会团体。

（三）改组会议的召开

8月2日，在由苏井观、伍云甫、胡兰生等政府部门、社会团体和原中国红十字会三个方面的主要代表组成的会议主席团主持下，中国红十字会协商改组会议在北京召开。上述改组筹备委员会和红十字会过渡委员会中的政府部门和社会团体派出的代表，如卫生部、外交部、内务部、民族事务委员会、华侨事务委员会、军委卫生部和北京市人民政府等机关代表李德全、苏井观、龚普生、谭锡三、高伯玉、王士方、傅连璋、丁执中，中国人民救济总会、中华全国总工会、中华全国民主妇女联合会、中华全国民主青年联合会、中华全国文学艺术工作者联合会等团体代表伍云甫、林仲、朱学范、张元、黄振声、陈企霞，以及原中国红十字会的理事刘鸿生、吴有训、金宝善、徐国懋、徐寄庠、王晓末及职工代表胡兰生、朱子会、傅况鳞等共同出席了红十字会改组会议^②。代表来源广泛的改组会议，参照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模式代行了暂时无法举行的中国红十字会全国会员代表大会的职权和功能。这样，此次协商改组会议实际上是中国红十字会第一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

在改组会议上，胡兰生做了《中国红十字会总会会务报告》。他总结了中国红十字会过去46年的历史沿革和各个历史时期的工作概况，在肯定红十字会以往为人民群众做了大量有益的工作的同时，也对红十字会在思想、观点和组织、工作、经济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检讨。他指出，为了红十字会事业的开展，更好地为人民服务，必须彻底地解决红十字会存在的问题。“我们庆祝着这个团体的新生，我们企望着这个团体的发展”^③。

李德全做了《中国红十字会今后工作的任务》的报告，她肯定了中国红十字会过去的工作成绩，并从民众对医疗救护的需要出发，对改组后中国红十字会的任务提出明确的要求。她指出：“为了使新型的红十字会能发挥其应有的极大作用，它一定应该改变旧的一套，所谓慈善的或是中立的，而实际上不是为人民服

① 《检送改组各种方案》（1950年7月20日）、《关于过渡委员会组织条例》（1950年7月）。

② 参见《中国红十字会改组 总会新理事会成立》，《人民日报》1950年9月10日。

③ 胡兰生：《中国红十字会总会会务报告》，《新中国红十字》创刊号，1950年9月，第3—5页。

务的思想作风，要建立起新的革命的人道主义思想，全心全意地为广大工农兵群众服务。”^①这实际上就为新中国红十字事业的发展指明了正确的前进方向。

伍云甫做了《对调整中国红十字会有关问题的报告》。他指出：“中国红十字会目前组织机构是极不健全的，许多工作也在停顿状态中。但中国目前状况则极需要红十字会这样民间的组织来医治战争创伤及救济人民的灾难，极需要有在人民政府领导下的新的红十字会出现，因此有改组旧有的红十字会的必要。务须使其组织健全，工作加强，以适应新的需要。从长远着想，这与全国人民的经济建设工作亦有密切关系。”^②他还对红十字会工作的有关问题提出了若干意见，供与会者讨论参考。

8月3日，周恩来亲笔修改《中国红十字会会章》（下文简称《章程》），涉及中国红十字会的性质、宗旨、任务等项内容。修改后的《章程》经改组会议通过，政务院批准公布，成为中国红十字会的行动纲领。《章程》共6章25条，对中国红十字会的名称、性质、宗旨、任务、标志、会址、职权、责任、分会设置等都做了明确规定。主要内容有：中国红十字会为“中央人民政府领导下的人民卫生救护团体。根据‘预防为主’的卫生工作总方针及‘动员和组织人民实行自救助人’的救济福利方针，以协助各级人民政府，面向人民大众，宣传并推广防疫、卫生、医药及救济福利事业为宗旨。”其任务是团结群众，担任救护训练及宣传公共卫生；推广卫生防疫工作，进行医疗服务；办理灾害救助及救济性医药卫生工作；在必要情形下，经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批准，担负国际性救助及医疗服务。中国红十字会以白底红十字为标志，总会设于首都。

改组会议选举产生了红十字会总会的“最高领导机关”理事会，即中国红十字会第一届理事会（见表1-1），其成员主要来自上述与会部门和团体。可见，相关政府部门和社会团体不仅参与了红十字会的改组工作，而且还是新红十字会理事的主要来源单位。

8月5日和8月28日，理事会两次召开会议，推选出正副会长、常务理事，并决定正副秘书长人选。李德全担任会长，彭泽民、刘鸿生、熊瑾玎、胡兰生担任副会长。正副秘书长人选由会长提请理事会通过任命。秘书长由副会长胡兰生兼任，两位副秘书长分别是林士笑（卫生部办公厅副主任）和倪斐君（救济总会副秘书长）。根据1950年8月28日颁布的《中国红十字会

① 李德全：《中国红十字会今后工作的任务》，《新中国红十字》创刊号，1950年9月，第6页。

② 伍云甫：《对调整中国红十字会有关问题的报告》，《新中国红十字》创刊号，1950年9月，第7页。

总会组织规则》规定，正副秘书长列席理事会会议，但无表决权^①。

实际上，理事会成员及其负责人是在中央政府领导下，经过多次协商甚至调整而得以确定的。比如8月12日，周恩来还专门就红十字会改组未尽事宜召集会议进行协商，对1名红十字会副会长进行了调整，并对需要补充的5名理事提出了建议人选^②。8月21日，伍云甫代表改组会议主席团向政务院报送改组报告及《章程》、理事会名单，政务院随后于9月6日批准了《章程》和领导人员名单^③。至此，实由中央政府领导的红十字会总会改组工作正式结束。

表 1-1 中国红十字会第一届理事会名单表

职务	姓名	现有职务	职务	姓名	现有职务
会长	李德全	卫生部部长	理事	朱子会	红十字会总会组织组主任
副会长	彭泽民	政法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傅况鳞	红十字会总会宣传组主任
	刘鸿生	华东军政委员会委员		徐寄庠	浙江兴业银行董事长
	熊瑾玎	救济总会监察委员会副主任		傅连璋	卫生部副部长
				杨静仁	民族事务委员会办公厅主任
常务理事	胡兰生	原红十字会总会秘书长		朱学范	总工会副主席、邮电部部长
	金宝善	卫生部技术室主任		曹孟君	全国妇联妇女部部长
	苏井观	卫生部副部长		吴晗	全国青联秘书长、北京市副市长
	陈其瑗	内务部副部长		梅兰芳	文艺界人士
	龚普生	外交部国际司司长		康克清	全国妇联儿童福利部部长
	伍云甫	救济总会秘书长		周鲠生	外交部顾问
理事	林仲	救济总会副秘书长		谢雪红	政法委员会委员、台湾民主自治同盟主席
	吴有训	华东教育部部长、交通大学校长		邓裕志	中华基督教女青年会全国协会总干事
	徐国懋	金城银行总经理			
	王晓末	工商界人士			

资料来源：《中国红十字会改组 总会新理事会成立》，《人民日报》1950年9月10日；池子华、郝如一主编：《中国红十字历史编年，1904—2004》，安徽人民出版社，2005年，第122—123页；《关于聘任红十字会会长和理事的报告及批示》（1950年9月12日）。

① 参见中国红十字会总会编：《中国红十字会历史资料选编，1950—2004》，民族出版社2005年版，第7页。

② 《呈报红十字会会长及理事名单》（1950年8月29日）。

③ 《关于聘任红十字会会长和理事的报告及批示》（1950年9月12日）。